

人权理事会第 40 届会议  
议程项目六- 普遍定期审议通过

主席先生，

我们发表这一声明是为了纪念曹顺利，并向所有因在中国促进人权而受到不公平拘留的人权捍卫者致敬。

虽然中国经常敦促合作与对话，但他们对待普遍定期审议的方式绝非如此。中国明确拒绝联合国进入新疆并核实穆斯林少数民族被拘押的建议是最明显的例子。

中国政府还拒绝了所有与废除死刑有关的建议，并拒绝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中国应落实已经接受的关于商业和人权的建议。受到中国企业负面影响的人权捍卫者遍及世界各地。这些违反人权的行为可以而且应该得到解决，包括援引联合国有关商业和人权的指导原则。

主席先生，

我们想强调中国声称一些建议“接受并已经实施”时的隐患。这是虚饰的合作，目的在于减少中国政府在保护和促进人权方面受到的批评。

中国声称“接受并已经实施”有关妇女权利的建议，然而中国的#MeToo（我也是）运动受到公职人员和大学管理者的极大威胁。最大的女权团体的社交媒体账户已被关闭，就业歧视普遍存在，女性人权捍卫者被攻击，她们的家人也受到威胁。

中国声称平等对待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两性人的权利，但是民间社会反对歧视和通过法律确保平等的努力被官方政策所削弱，其中包括禁止媒体播出“同性恋内容”。

我们敦促中国认真参与联合国人权体系，而不是将其作为遮羞布。我们敦促各国利用普遍定期审议与独立的民间社会和各种联合国机构合作，同时保留其他政治压力的途径。

最后，我们注意到关于确保民间社会安全参与联合国机制的建议已被“接受并已经实施”。如果真是这样，我们要求对发生在五年前本周的曹顺利之死进行透明、独立的调查，追究肇事者的责任。谢谢。